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學研究所

113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公告

- 一、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申請逕行修讀本所博士學位之資格如下所示:
 - (一)曾修習「生物化學甲」或「生物化學乙」成績達75分以上及曾修習「有機化學」或「物理化學」成績達70分以上者。
 - (二)在校學業成績總平均排名列全班(組)人數前1/3內者。
 - (三)具有實驗室專題研究經驗並有指導老師推薦函者。

二、評分項目:

- (一)審查(佔總成績比例60%):就可供評估研究潛力之相關資料予以審查。
- (二)口試(佔總成績比例40%):口試參加資格為審查成績排名在前12名者, 並經審查會議審查通過者。
- 三、申請逕行修讀博士學位之學生,須檢具下列各件資料向本所提出申請:
 - (一)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申請書一份。
 - (二)學士班歷年成績表兩份
 - (三)名次證明書。
 - (四)兩封**肄業系所或相關系所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推薦函 其中一封推薦函為實驗室專題研究指導老師,兩封推薦函須經密封簽名始 得繳交。
 - (五)自傳一頁。
 - (六)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經指導教授簽名核可之研究成果報告、得獎紀錄等)。
- 四、招生名額:2名,可不足額錄取。
- 五、申請期限:113年10月03日(四)起至10月10日(四)止。請將申請文件親自送到生化科學研究所101辦公室或在申請期限截止前郵寄至106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一號 冀宏源所長收。
- 六、口試日期:113年10月28日(一)至10月29日(二)每日上午9時起。符合口試 資格名單於10月24日(四)下午5點前公告於本所網頁。

口試地點:生化館N103會議室。

七、申請通過名單由校方統一公佈。

聯絡人:王小姐 聯絡電話:33664101轉5502或2366-5502

EMAIL: as0191608@gate.sinica.edu.tw

本所網址:http://ibs.ntu.edu.tw